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证券代码：000810 公告编号：2016-085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现发布召开本次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2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2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

时间。

(3) 催告公告日期：2016 年 12 月 21 日

5、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2 月 19 日

6、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12 月 1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创维大厦 A 座 13 楼新闻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新增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细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8 日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12 月 20 日—2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8: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创维大厦 A 座 16 楼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代码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或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也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创维大厦 A 座 16 楼

联系人：张知、牟海涛

联系电话：0755-26545464

传真：0755-26010028

邮编：518057

六、备查文件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股东授权委托书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 题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关于新增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注：请在议案相应的栏内打"√"。

如果委托人对此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小写）：_____股，（大写）：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年月 日

受托日期：年月 日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0”，投票简称为“创维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新增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2.00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2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